

年报不收费 收费即诈骗

本报讯(记者 张勇)目前,全市经营主体2024年度年报公示已经开始,1月21日,太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布重要提醒,任何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名义要求提供个人银行卡号、银行卡密码的行为均为诈骗。

年报无需缴纳任何费用,任何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名义要求提供个人银行卡号、银行卡密码的行为均为诈骗。请注意防范含有非法链接的诈骗短信,不要轻易泄露企业信息、个人信

息、银行卡号信息,不要向陌生人转账或支付,谨防受骗。市场监管部门作出未按时报送年度报告行政处罚决定的送达方式为直接送达、留置送达、委托送达、转交送达、邮寄送达、公告送达等方式,不会通过短信或电话送达。凡是通过短信或电话通知经营主体、通过登录网站缴纳罚金的,均为诈骗,切勿点击支付。

企业未按照规定期限公示年度报告的,由县级以上市场监督管理部门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并依法给予行政处罚。企业因连续2年未按规定报送年度报告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未改正,且通过登记的住所或者经营场所无法取得联系的,由县级以上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吊销营业执照。企业公示信息隐瞒真实情况、弄虚作假的,法律、行政法规有规定的,依照其规定;没有规定的,由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责令改正,处1万元以上5万元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处5万元以上20万元

以下罚款,列入市场监督管理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并可以吊销营业执照。被列入市场监督管理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企业法定代表人、负责人,3年内不得担任其他企业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外国(地区)企业常驻代表机构未按照规定期限报送年度报告的,由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依法责令限期改正,并处1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的罚款;逾期未改正的,吊销登记证。



1月21日,市公安局邀请多位省市书法名家和警营书法爱好者,组织开展“墨香凝警心 春联贺新岁”2025年春节写春联活动,进一步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营造浓厚节日氛围。受邀书法家挥毫泼墨、妙句成双,笔锋游走间,一张张红红火火的“福”字、一副副吉祥喜庆的春联,传递着对公安民警的真挚祝福和美好祝愿。 杨沫 霜红 摄影报道

电话手表丢失 民警帮助找回

本报讯(记者 刘友旺)7岁小男孩将干家务挣的零花钱存放在电话手表里,准备留着过烟花,不想粗心大意的父亲竟将手表弄丢了。1月21日,公安杏花岭分局消息,民警帮助找回电话手表,小男孩喜笑颜开。

1月17日下午3时23分,市民王先生带着儿子急匆匆地来到鼓楼派出所报警,称其在巴黎大街附近不慎将孩子的电话手表丢失,

手表内存有孩子数百元零花钱。当时,7岁的男孩泪流满面,他一脸委屈地告诉民警,手表里的钱是自己干家务赚的,本想留着过烟花,可被父亲给弄丢了。

经了解,前一天晚上,王先生将汽车停靠在巴黎大街路边,然后开始拆卸儿童座椅。由于当时天黑,他没有发现座椅上放着儿子的电话手表,直到第二天早晨才发现手表丢失了。

民警仔细查询发现,一名男子当晚路过王先生停车位置时,捡走了电话手表。民警与男子取得联系,对方表示确实捡到一只电话手表,但因找不到失主,只好先带回家。随后,男子将手表送至鼓楼派出所。

“谢谢警察叔叔帮我找回手表,过年能买我喜欢的东西了!”拿到失而复得的手表,小男孩高兴不已,向民警敬礼致谢。

狗袭羊群纠纷 多方合力调解

本报讯(记者 刘友旺)恶犬袭击冲入羊群撕咬,导致双方主人因赔偿事宜产生矛盾纠纷。1月20日,娄烦县公安局城关派出所民警联合村委会工作人员开展调解,促使纷争得到圆满解决。

几天前,城关派出所辖区内发生一起狗袭击羊群事件,造成不小损失。事发后,饲养羊群的农户要求狗

主人给予赔偿,但狗主人认为赔偿金额过高,双方各执一词,互不相容,矛盾越发激烈。派出所民警得知情况后,第一时间联合村委会工作人员赶到现场调解。

民警先认真倾听了双方诉求和委屈,然后实地查看了羊群的受损情况。接着,民警、村委会工作人员耐心与双方沟通交流,在向双方释法明理的同时,晓之

以理,动之以情,向狗主人阐明其应承担的责任,也让农户理解对方的实际困难。

经过一上午的调解,当事双方达成一致赔偿协议。狗主人同意按照民警和村委会工作人员对羊群受损评估结果,向农户赔偿相应经济损失。农户也无异议,对处理结果表示满意。至此,矛盾纠纷得以化解,双方握手言和。

过年买新衣 打起歪主意

本报讯(记者 辛欣)在商场选购过年新衣,趁店员忙不过来之际,竟把试穿的羽绒服套在自己的外套里面穿跑了。1月20日,盗窃违法人员李某被郝庄派出所民警抓获。

前些天,朝阳街一家服装店的员工清点货架时,发现一件售价1200余元的女款羽绒服不见了。郝庄派出所民警闻讯赶到,经查阅店内公共视频,揪出了一名可疑女子的身影。当时,这名中年女子独自进店闲逛,很快选中一件红色羽绒服,而店

员正忙着接待其他顾客,分身乏术,中年女子便自行取下羽绒服,走到屏风后试穿。不想,趁四周无人,中年女子在试穿的羽绒服外面套上自己的外套,头也不回地径直离开了。

经过一番摸排,民警锁定中年女子李某的身份,并将其抓获。据交代,李某当天前来选购过年新衣,一时起了贪念,动了歪心思。得手后,她担心行窃败露被民警找上门,索性扔掉了偷来的羽绒服“求安心”。目前,李某已被民警行政拘留。

驾照已吊销 酒驾被查获

本报讯(记者 张晋峰)男子齐某,因醉驾被吊销了驾照,却没有吸取教训,在驾照吊销期间,再次酒驾上高速公路行驶,结果又被交警查获。1月22日,山西高速交警五支队通报相关情况,齐某受到罚款拘留的处罚。

1月18日傍晚5时30分,高速五支队六大队民警在辖区收费站对过往车辆检查时,截停了一辆白色轿车,发现驾车男子齐某有酒驾嫌疑。经检测,齐某每百毫升血液中含有78毫克酒精,属于饮酒后驾驶。进一步检查

中,交警发现齐某的驾照此前已因醉酒驾驶被吊销,属无证驾驶。

齐某称,他当天中午喝了不少白酒和啤酒,下午出发时,同行的妻子感觉身体不适,本应请代驾来开车的齐某,便怀着侥幸心理,自己将车开上了高速公路。

最终,齐某因无证酒后驾驶两项严重违法,受到合计罚款4000元和行政拘留的处罚。

交警提醒大家,守牢喝酒不开车的底线,切勿心怀侥幸。

驾驶报废车 司机受处罚

本报讯(记者 张晋峰)我市男子梁某,驾驶已达报废标准的轿车上路行驶,结果被交警当场查获。1月21日,交警迎泽二大队通报,梁某不但被罚款,还因驾驶报废车被吊销驾照。

1月17日上午10时,迎泽二大队一中队民警接到指挥中心指令称,一辆悬挂我市号牌已经报废的黑色宝骏轿车正沿桃园路由南向北行驶。接到预警,交警立即布

控,在目标车辆经过迎泽大街桃园路口时,将其截停。

经检查,男子梁某驾驶的宝骏轿车,自2021年后就再未参加年检,已达到报废年限。按照相关法规,交警扣留了车辆,并对梁某作出罚款1000元、吊销驾照的处罚。同时,其所驾车辆,将被强制报废。

交警提醒大家,关注车辆的检验年限,按时参加机动车年检。